办理结果：解决采纳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全文）

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浦市监办〔2025〕64号

对浦东新区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第075060号代表建议的答复

肖晴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优化商品房小区电梯加装远程监测设备补贴方案的代表建议（第075060号）收悉。经我局认真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关于完善补贴政策

根据上级相关文件精神，区财政局配合区市场监管局、区建交委等部门，按照“居民主体、政府支持、科学评估、分类实施、保障安全”和“谁受益、谁出资”的原则，充分发挥电梯产权人主体作用，引导业主和电梯使用管理单位通过使用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小区公共收益、直接出资等方式落实电梯产权人出资责任。

同时，区财政局立足公共财政政管理职能，对电梯使用管理过程中确有困难的老旧住宅小区，参照新区相关补贴标准，给予必要的财政资金支持。

2024 年，根据《上海市老旧住宅电梯安全评估和住宅电梯配备远程监测装置工作方案》(沪特安联办〔2024〕2 号)，区财政局配合区市场监管局，研究制定住宅电梯配备远程监测装置补贴方案。其中：对于老旧小区，由市、区、镇财政资金全额补贴（其中：市财政补贴 30%，区、镇财政补贴 70%）；对于商品房小区，由市、区、镇财政资金和小区自筹资金共同承担（其中：市财政补贴 30%，区、镇财政补贴 36%，小区自筹资金 34%）。

今年，住宅电梯加装远程监测装置的工作将继续开展。经前期区财政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建交委等部门协商，基本沿袭 2024 年度的财政补贴政策。

二、关于加强宣传引导

各相关部门一直注重电梯智慧监管的宣传引导。例如去年 10 月，在新区区委党建办、区建交委联合开展的 2024 年度党建引领物业治理专题培训中，区市场监管局对与会的多家小区业委会及物业公司负责人做了智慧电梯监管的专题培训。区市场监管局还在 6 月安全生产月、9 月质量月期间，采取多种形式向市民宣传智慧电梯相关知识，提高智慧电梯知晓度。今年，各部门将继续丰富宣传手段，扩大宣传范围，进一步加强宣传引导。

三、关于社区牵头建立协调机制

新区多数街镇在去年推进此项工作中，建立了社区牵头的协调机制。以陆家嘴街道为例，陆家嘴城运中心充分调动居民区党组织、业委会、物业公司共同参与，三驾马车充分协商，顺利完成住宅电梯远程监测装置加装的任务。今年，区市场监管局将联合区建交委，推动各街镇建立和完善社区牵头的协调机制，以便更好地完成住宅电梯加装远程监测装置的工作任务。

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4 月 24 日

联系人姓名：彭烁　　联系电话：68824157

联系地址：杨高中路 2900 号　邮编：200135

抄送：区府办，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	
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5 年 4 月 24 日印发